2007年司法考试宪法重点法条(四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5/2021_2022_2007_E5_B9_ B4 E5 8F B8 c67 285593.htm 第三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「重点法条」第五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。 它的常设机关是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。「相关法条」本法第58~63条;《立 法法》第7条。「意思分解」1有关全国人大的知识点,应注 意者: (1)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立法权(第58条); (2)全国人大代表的推迟选举问题(第60条第2款);(3) 全国人大会议临时召集的情形(第61条);(4)全国人大的 任期(第60条第1款)。对各级人大任期,读者只要记住只有 乡级人大的任期是3年,而其他各级人大的任期均为5年即可 (宪法修正案第11条)。2《宪法》第三章"国家机构"是司 法考试宪法部分的出题重点,而国家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及其 组织程序更是每年必考内容。第62条规定了全国人大的职权 范围。 现解读如下: (1)第(一)~(三)项是立法权; (2)第(四)~(八)项是人事权,请读者注意以下几点: 与第63条规定的全国人大罢免权的一致性; 注意哪5类领 导人员是由全国人大选举产生的;哪些领导人员是依他人提 名而由全国人大决定的; 军事法院的院长、最高法院及最 高检察院的其他人员的决定权属全国人大常委会(参见第67 条第(十一)、(十二)项)。(3)第(九)~(十四) 项是行政权,其中应注意的是第(十一)~(十三项): 第(十一)项,请注意"改变或撤销"5个字,并比较第67条 第(七)、(八)两项的规定,切勿混淆。 第(十二)项

,请与第89条第(十五)项比较记忆。「重点法条」第六十 四条 宪法的修改,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五分 之一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,并由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数通过。 法律和其他议 案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。「意思分 解」1重点掌握宪法修改的特殊规则。2识记法律及其他议案 的多数表决规则。「不要混淆」本条所列的多数票表决之基 数均为"全体代表",而非"出席会议的代表"。「重点法 条」 第六十五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 成:委员长,副委员长若干人,秘书长,委员若干人。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中,应当有适当名额的 少数民族代表。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并有权罢免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的组成人员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、审判机关和检察机 关的职务。「相关法条」本法第66~71、58条;《立法法》 第42条。「意思分解」有关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知识点,应掌 握:1全国人大常委会由四类人员组成(第1款),委员长会 议由三类人组成(第68条第2款)。2人大常委会与全国人大 的关系: (1)全国人大选举、罢免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(第3款);(2)前者向后者负责并报告工作(第69条); (3) 二者每届任期相同(第66条第1款)。3人大常委会组成 人员任职资格限制(第4款)与连续任职限制(第66条第2款)。4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、调查委员会与人大常委会的 关系(第70、71条)。5第67条规定了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各项 职权,其地位非常重要:(1)第(一)、(四)项是宪法 和法律的解释权,都是独有的;(2)第(二)、(三)两

项是立法权,请注意其范围;(3)第(六)项、第(七) 项和第(八)项是监督权,对后两项内容应予高度重视; (4)第(九)~(十三)项是人事权,注意与第62条相关内 容的比较;(5)第(五)项、第(十四)~(二十)项是 重大事务决定权,其中第(二十)项比较重要,请比较第89 条第(十六)项的内容。「不要混淆」1全国人大与人大常 委会都有权监督宪法的实施,但修改宪法权专属于全国人大 . 人大常委会可以解释宪法。 2人大常委会有权修改、补充 基本法律和解释法律。3注意第67条第(十一)与(十二)项 之区别。 4第65条第4款禁止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担任的 三类职务是指任何级别的职务,而不仅仅指中央国家机关职 务。5第66条第2款连续任职不超过两届的人员不包括秘书长 和委员。「重点法条」第七十二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,有权依照法律规定 的程序分别提出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。「相关法条」本法第73~75 条。「意思分解」全国人大代表和人大常委会委员享有下列 权利: 1提起议案权(第72条); 2提起质询案权(第73条) ;3人身特别保护权(第74条);《高检规则》第79条及 第93条是对此条的具体规定,请考生予以注意。4言论免责权 (第75条):发言和表决不受法律追究。以上,重点掌握第3 、4项权利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